



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拟定一套核心指标

秘书处的报告

1. 执行委员会在其第 136 届会议上审议了本报告的前一版本¹。秘书处修改了列有建议的补充核心指标的表格并在第 6、11 和 12 段中纳入了新内容以反映会员国在 2015 年 4 月 16-17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提出的意见。
2. 2012 年，第六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在 WHA65.6 号决议中认可了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面实施计划，该计划包含六项旨在 2025 年实现的全球目标以及五项相应行动²。其中行动 5 呼吁建立一个明确的监测框架以确保对所实施的行动进行问责。自那时以来一直在努力建立一个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其目的是促进采取国际认可的统一方法来监测国家和全球层面实现营养目标的进展³。该框架将通过一套指标协助设计各国的营养监测系统，对这套指标的使用可有助于决策者就为实现全球营养目标制定或修改政策做出决定。此外，该框架还将有利于报告各种形式营养不良的全球负担以及为执行全面实施计划所采取的行动。
3. 全球监测框架将包括两套指标：一套将由各国进行汇报的核心指标，以及一套扩展指标，各国可从中选取适合其具体流行病学模式和为应对本国重点营养挑战而实施的行动的指标。核心指标将包括结果链各个阶段的“追溯”指标：(1)主要结果指标，用以衡量实现六项全球营养目标的进展；(2)中间结果指标，将监测具有因果关系的特定疾病和病症如何影响各国实现六项目标的趋势；(3)进程指标，监测针对具体规划和情况的进展，以及(4)政策环境和能力指标，用以衡量国家的政治承诺及其实施营养干预措施的能力。在 2014 年 5 月的 WHA67(9)号决定中，卫生大会认可了用以监测实现全球目标进展情况的七项指标，将其列入一套核心指标。本报告侧重于另外三类核心指标并对整套核心

¹ 文件 EB136/9。

² 见文件 WHA65/2012/REC/1，附件 2。

³ 见文件 A67/15，附件 1。

指标提出补充指标以供批准。关于准备用于对国家工作进行技术指导的一套扩展指标的建议载于世卫组织网站公布的一份单独文件¹。

4. 第六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了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的第一份草案²，随后通过一次网络公开磋商与各会员国和其它利益攸关方作了进一步讨论。秘书处编制了第二份草案并由来自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会员国和学术机构的专家组成的一个小组进行了同行审评。

5. 拟议的核心指标第二稿包括 14 项指标：5 项中间结果指标，6 项进程指标以及 3 项政策环境和能力指标。加上已经批准的七项结果指标，核心指标总共有 21 项（见表格）。

6. 执行委员会在其第 136 届会议上建议秘书处提供关于指标定义和数据可得性的更多详情并在向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建议之前开展进一步讨论。因此，编写了一份技术文件，按要求详细说明每项指标的定义、数据可得性以及数据收集工具³。之后于 2015 年 4 月 16-17 日召集了一次非正式磋商会议，来自 41 个国家、联合国系统三个专门机构、一个联合国基金以及协调机制的代表参加了会议。此次会议的报告全文可从世卫组织网站获取⁴。非正式磋商会议的与会者们认识到指标十分复杂，给数据收集工作带来各种挑战，但仍重申必须通过一个单一的全球监测框架来跟踪实现全球目标的进展。因此，他们认为应将建议的补充核心指标全部提交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批准。此外，他们还认为 10 项指标能满足立即向世卫组织进行报告的要求，而四项指标仍需要更多的业务指导以说明如何在不同国家环境中报告有关指标，因此对这些指标的报告可能会推迟至 2018 年（表）。

¹ 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的指标（2014 年 11 月 24 日）(http://www.who.int/nutrition/topics/indicators_monitoringframework_miyen_background.pdf?ua=1)。

² 见文件 WHA65/2012/REC/3，甲委员会摘要记录，第四次次会议第 2 节，第七次会议第 2 节，第八次会议第 4 节和第九次会议。

³ 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的指标（2015 年 3 月 30 日）。(http://www.who.int/nutrition/events/2015_informal_consultation_monitoringframework_miyen_backgroundpaper_indicators.pdf?ua=1)。

⁴ www.who.int/nutrition/events/2015_informal_consultation_monitoringframework_miyen_indicators_report.pdf

表. 为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建议的补充核心指标

	指标
	中间结果指标 , 监测影响实现目标的具有因果关系的病症
IO1	5岁以下儿童中腹泻患病率 ¹
IO2	身体质量指数低的15-49岁妇女比例 ²
IO3	在给定的参照时期内, 每千名15-19岁女性中的分娩数量
IO4	18岁以上超重或肥胖妇女比例 ³
IO5	超重或肥胖 ⁴ 的学龄儿童和青少年(5-18岁)比例
	进程指标 , 监测针对具体规划和情况的进展
PR1	6-23月龄儿童接受最低可接受饮食的比例*
PR2	使用有安全管理的饮水服务的人口比例
PR3	使用有安全管理的环境卫生服务的人口比例
PR4	接受铁和叶酸补充剂的孕妇比例*
PR5	爱婴医院中的分娩百分比
PR6	0-23月龄儿童的母亲在过去一年中至少接受过一次关于最佳母乳喂养的辅导、支持或信息的比例*
	政策环境和能力指标 , 衡量政治承诺
PE1	每10万人中训练有素的营养专业人员数量*
PE2	国家有法律/法规支持充分实施《国际母乳代用品销售守则》(WHA34.22号决议)及随后通过的卫生大会相关决议
PE3	国家已根据2000年国际劳工组织《保护生育公约》(第183号)和建议(第191号)实行生育保护法律或法规

*报告工作推迟至2018年

7. 建议每项指标都按性别(相关时)、地理和社会经济变量(如城市和农村居民)以及年龄子集进行分类。某些指标还应考虑季节性⁵。

¹ 发育迟缓和消瘦的患病率低于2.3%的国家可考虑使用常规临床数据来报告这项指标。

² 低于15-18岁女性按年龄计算的身体质量指数中间值(世卫组织2007年生长参考标准)不到两个标准差以及19岁以上女性身体质量指数低于18.5 kg/m²。

³ 身体质量指数超过25 kg/m²。

⁴ 高于按年龄和性别计算的身体质量指数中间值一个标准差以上(世卫组织2007年生长参考标准, <http://www.who.int/growthref/en/>)。

⁵ 关于指标定义以及收集方法的详情载于技术背景文件: 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的指标(2015年3月30日)。

8. 但凡可能，拟议的指标与《全球 100 项核心健康指标参考表》¹协调一致并已列入一些已有的监测框架，如全球非传染性疾病预防综合监测框架等²。这些指标还与目前建议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框架的各项指标相一致，不过在该指标框架定稿后可能需要作出调整。相关时，指标定义以联合国标准年龄组为准。本报告建议的指标目前被用于若干调查并被列入现有的数据库（人口和健康调查、儿童基金会的多指标类集调查和营养一览表，以及世卫组织营养数据库）而且曾被纳入相关报告，如倒计时行动³的报告和全球营养报告⁴。

9. 使用建议的指标将能跟踪卫生大会批准的六项全球目标的实现进展并对各国的状况进行更深入的分析。但是，通过核心指标单中的指标并不能跟踪所有目标。对于某些目标，如全球目标 2（涉及降低贫血率）和全球目标 3（涉及降低低出生体重比率），在扩展指标集中纳入了补充指标。关于拟议的一套扩展指标⁵，确定了 16 项补充指标，这些是供会员国进行跟踪的可选指标。

10. 建议的这些指标可能仍不足以监测规划实施情况，有必要开展更多的研究和实地检验工作。目前世卫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正在组建一个营养监测问题技术专家咨询小组，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会员国的代表以及会员国任命的专家组成。该小组的工作将包括分析使用补充指标方面的经验和建议定期修订监测框架。

11. 目前建议的这份得到扩充的指标清单将需要由营养监测问题技术专家咨询小组进行审查。之后将由秘书处与会员国磋商来完成清单定稿并作为全球营养监测框架定期审查的一部分提交给卫生大会。

12. 关于对监测框架的审查工作，建议每五年进行一次。营养监测问题技术专家咨询小组将支持秘书处开展此项工作。第一次审查将于 2020 年进行。

卫生大会的行动

13. 请卫生大会考虑下述决定草案：

¹ 可自 http://www.who.int/healthinfo/country_monitoring_evaluation/GlobalRefListCoreIndicators_V5_17Nov2014_WithoutAnnexes.pdf 获取（2015 年 4 月 23 日访问）。

² 见文件 WHA66/2013/REC/1，附件 4，附录 2。

³ 2015 年倒计时行动报告将于不久发行。见 <http://www.who.int/pmnch/activities/accountability/reports/en/>（2014 年 11 月 3 日访问）；

⁴ 见 <http://globalnutritionreport.org/>（2014 年 11 月 3 日访问）。

⁵ 见孕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的指标（2014 年 11 月 24 日）（http://www.who.int/nutrition/topics/indicators_monitoringframework_miyen_background.pdf?ua=1）。

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了关于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拟定一套核心指标的报告¹，决定：

- (1) 批准孕产妇和婴幼儿营养全球监测框架的补充核心指标；
- (2) 建议会员国自2016年开始对整套核心指标进行报告，但进程指标1²、4³和6⁴以及政策环境和能力指标1⁵除外，对这几项指标的报告将从2018年开始；
- (3) 要求总干事提供补充业务指导说明如何在不同国家环境中产生指标的必须数据；
- (4) 要求总干事审查扩展指标集中的指标并详细说明这些指标的定义、数据可得情况以及这些指标适用于不同国家环境的标准；
- (5) 建议于2020年对全球营养监测框架进行一次审查。

= = =

¹ 文件 A68/9。

² 6-23 月龄儿童接受最低可接受饮食的比例。

³ 接受铁和叶酸补充剂的孕妇比例。

⁴ 0-23 月龄儿童的母亲在过去一年中至少接受过一次关于最佳母乳喂养的辅导、支持或信息的比例。

⁵ 每 10 万人中训练有素的营养专业人员数量。